

“愛學班”教務規章

OCM 可協同教會、機構設計課程，並安排愛學班導師輔助教學。每科完成並通過者（80 分以上），將由教會與 OCM 共同頒發的單科結業證書。

- 學員可每週一次或多次聚集在指定地點上課，學員可自行上網或一同學習網絡課程
- 愛學班主任每週帶領一次或多次見面分享會（可安排在課後進行），與學生互動，包括複習重點、討論心得，勉勵關懷，並且進行問題解答。
- 學員須完成——
 - 線上平時、期末測驗
 - 每週作業
 - 學習心得報告

1. 教務人員配置

(1) 教會（機構）— 愛學班主任

- i. 由教會（機構）牧長或其委任的同工擔任。
- ii. 負責招生、出勤、討論、考核等日常教務工作，並與 OCM 愛學班負責同工聯絡。
- iii. 愛學班主任的工作細則（請參閱附錄三）。

(2) OCM — 愛學班負責同工、愛學班導師

- i. 愛學班負責同工輔佐教會（機構）安排課程規劃、安排愛學班導師、保持與教會（即愛學班主任）溝通及聯絡。
- ii. 愛學班負責同工負責提供教材試題、行政歸檔、教務管理等教務行政事務。
- iii. 愛學班負責同工安排 OCM 同工拜訪教會。
- iv. 愛學班導師負責作業批閱，心得報告批閱，成績總結。

2. 責任與設施配備

(1) 遵守IV-1 的版權規定

(2) OCM 對簽約教會（機構）提供網絡課程、網絡教室及技術方面的諮詢服務，將不對個別學員（網絡課程使用者）提供任何直接支援。

(3) 為確保品質並達到預期目標，開設“愛學班”的教會（機構）必需指定合適的班主任人選，來認真執行《愛學班主任工作細則》（參閱附錄三），與愛學班負責同工保持聯系，並督促學員認真學習、按時完成作業，在出勤、測驗、考試等考核環節嚴格把關，確保成績的真實有效。

(4) 按照IV-2 的要求配備基本設施。為方便傳交作業和紙面測驗，還另需配備掃描儀及復印機。

3. 開設步驟

(1) 商談開班計劃，確定學習模式及教材課程選用（參閱附錄五）。

(2) 指定愛學班主任。

(3) 簽署合作協議。

(4) 進行招生宣傳。

(5) 愛學班主任向愛學班負責同工提供學生名單。

- (6) 確定開課計劃：最晚開課前一個月需確定開課計劃，愛學班主任填製“愛學班開課申請表”（見附錄一）確定學生人數、開課及結束日期，並發至通知愛學班負責同工。
- (7) 按協議付費後，正式開課：
“愛學班”網址為 <http://aixue.my-eclassroom.com/>
- (8) 凡是按《愛學班課程要求與評分標準》（參閱附錄四）完成任何一門課，課程成績達 80 分以上的，由教會與 OCM 將頒發本課程之研習完成證書，以示鼓勵。